

附件 2

# 陕西省零碳工厂申报书

(模板)

单位 (盖章):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年 月 日

## 基本信息表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			
企业名称			
单位地址			
企业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外合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澳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商独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请注明)		
所属行业	(根据 GB/T 4754 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填写 4 位数代码及名称)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成立时间	
主营业务			
主要产品			
法定代表人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获得称号 (可多选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绿色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级绿色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能效领跑者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效领跑者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单项冠军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 A 级企业		
二、近三年节能降碳情况			
年份	202X 年	202X 年	202X 年
主营业务收入 (万元)			
工业总产值 (万元)			
能源消费总量 (tce)			
碳排放总量 (tCO <sub>2</sub> )			
单位能耗碳排放 (tCO <sub>2</sub> /tce)			

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			
重点工业产品碳足迹			
单位产品能耗			
通用设备能效水平			
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			
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			
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运营情况			
<p><b>材料真实性承诺：</b></p> <p>我单位郑重承诺：本次申报所提交的相关数据、信息及证明材料均真实、有效。企业近三年无较大及以上安全、环境、质量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未发现存在严重问题，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等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（公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
县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推荐意见：		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推荐意见：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： （公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	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： （公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	

# 申报大纲

## 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**(一) 实施主体概况。**简述企业的基本信息(包括发展历程、组织结构、主营业务、主要产品等)、申报边界、生产工艺、产品产量和生产经营状况等。

**(二) 能耗情况。**简述近三年能源结构、能源供应(包含外购能源和自供能源)、能源消费(包含用作燃料、用于能源加工转化及用作原料等用途的所有能源)、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变化情况、主要资源消耗等情况。对照相关行业标准、能耗限额等,说明企业现阶段行业水平。

**(三) 碳排放现状。**明确温室气体核算边界及范围,简述近三年碳排放总量和强度(单位能耗碳排放)变化情况、主要碳排放设施和排放源、碳排放趋势及影响因素等。

**(四) 绿色低碳工作基础。**梳理总结企业近年来能源资源投入、产品结构调整、资源循环利用、设备和产品能效提升、绿色低碳科技创新、基础设施建设和信息化管理等情况,包括专用设备能效满足行业先进水平比例、通用设备满足 1、2 级能效标准比例、企业工业终端设备电气化比例、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系统建设情况。

## 二、零碳工厂建设情况

介绍企业实施零碳战略、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总体思路和举措,从科学算碳、源头减碳、过程脱碳、协同降碳、智能控

碳、信息披露等方面阐述近三年零碳工厂建设的重点工作、主要成效（包括投资规模、建设内容、建设效果等），详细写明已建设节能降碳重点项目并列出具体的项目清单，阐述项目有关情况（包括项目名称、投资金额及来源、建设内容、建设期限、节能降碳效果等），说明技术先进性、行业引领性，分析零碳工厂建设的成本投入和经济收益，对减碳经济性（每减排一吨碳需要付出的经济成本）、投资回收周期、内部收益率进行说明。

### 三、零碳工厂指标达成情况

以 2025 年为评价年，按零碳工厂评价表自评（样表附后）。

### 四、建设经验及持续提升计划

**（一）企业节能降碳管理经验。**介绍企业在节能降碳方面采取的管理措施、方法、制度以及取得的效果。

**（二）企业节能降碳技术改造经验。**介绍企业实施的重大节能降碳技术改造工程、应用的先进节能降碳工艺和装备、优化运行或提高资源重复利用等方面的节能降碳措施和取得的效益，突出零碳工厂建设对行业的示范引领作用。

**（三）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持续进行提标改造升级，持续保持最大化的碳减排能力。**未来三年拟采取的主要节能降碳措施（持续优化能源结构、应用先进生产工艺技术装备、提高资源节约集约化利用、加强生产运营数智化管理等），请分项简述建设内容、预期投资和预期节能降碳效果。

### 五、证明材料

1. 基本条件证明材料：企业营业执照副本，企业近三年财

务报表，信用中国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违法违规相关页面截图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执行人信息查询页面截图，获评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、能效水效标杆及领跑者证明材料，采用《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装备推荐目录》《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、技术和装备目录》《国家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先进适用工艺技术设备目录》《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》《绿色技术推广目录》范围内的先进技术和设备的说明和证明材料等。

2. 指标计算过程及证明材料：逐项提供各指标计算过程及相应的证明材料，包括但不限于报统计部门《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》（B204-1）、《能源购进、消费与库存》（205-1表）、《能源加工转换与回收利用》（205-2表）、《主要耗能工业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费情况》（205-3表）、《工业企业用水情况》（205-4表）、《能源生产、销售与库存》（205-6表）；报生态环境部门《工业企业污染物和温室气体排放及治理情况》（基101表）；《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报告》；《温室气体排放报告》；《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核算清单》，可再生能源消费凭证（市场化交易合同、交易结算凭证、绿证等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凭证，非电力形式可再生能源利用相关合同、协议等）；主要通用设备及其能效等级台账；产品碳足迹报告；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平台系统架构设计文档（说明与相关业务功能的对应关系），平台开发采购合同、部署验收报告，平台功能实现或效果验证材料（用户操作手册、能耗实时展示等功能界面截图等）；工业用水统计台账，重复用

水量证明（循环水量、串联水量、废水处理回用水量等计量或记录台账），重复用水设施、关键区域现场照片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统计台账，综合利用证明（资源化技术方案、工艺流程图等自行利用说明；委外综合利用协议及综合利用单位资质证明、转移量确认单或相关凭证）。

3. 零碳工厂建设成效证明材料：零碳工厂管理组织架构及职责分配相关制度文件；工厂绿色低碳发展中长期规划，规划中有关评价年的年度目标、实施方案及达成统计；已建设节能降碳重点项目，项目相关合同及立项、审批、验收材料，项目投资证明（合同、支付凭证、专项审计报告等），项目结题报告（包含节能、降碳、减污、节材等效益计算说明）；排污许可相关文件，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年报，污染物在线监测记录或环境检测报告，污染治理措施说明；可持续发展报告，环境、社会和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等。

# 零碳工厂评价表

## 填报须知：

1. 零碳工厂评价指标分为基础指标和量化指标。基础指标需完全满足。量化指标总分 100 分，另设加分项 6 分。

2. 申报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，分别填报基础指标评价表（附表 1）和量化指标评价表（附表 2），证明材料索引应在评价表中列明，证明材料应按申报大纲要求附于申报书中。

附表 1

## 基础指标评价表

序号	评价指标	评价情况	证明材料索引
1	独立法人，从事实际生产的规模以上制造型企业，已入选国家级或省级绿色工厂名单，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和标准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2	近三年正常经营生产，无工商注销、连续停产 12 个月以上、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单且未被移出等情况，未发生安全（含网络安全、数据安全）、质量、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（参照“信用中国”和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）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3	近三年未在国务院及有关部委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，不存在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情况，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4	未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落后淘汰设备和工艺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5	已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企业，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完成近三年碳排放配额清缴，无逾期、欠缴、虚报等违规情形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6	严格依据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相关行业技术规范、国家标准或国际通用的相关温室气体核算标准，开展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7	制定零碳（近零碳）工厂建设规划，建立、实施质量管理体系、环境管理体系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、能源管理体系和碳管理体系，建设运营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，设有零碳（近零碳）工厂管理机构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
附表 2

## 量化指标评价表

序号	指标名称	评价要求	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	自评分
1	单位能耗碳排放 (tCO <sub>2</sub> /tce) (最高 20 分)	单位能耗碳排放 ≤ 0.3		
2	可再生能源使用 比例 (最高 15 分)	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≥ 85%		
3	单位产品能耗 (最高 10 分)	(1) 单位产品能耗指标达到相应能耗限额强制性国家标准中的 1 级 (先进值) 或国家最新发布的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, 得 10 分; 不满足 2 级 (准入值) 或不满足基准水平, 不得分。 (2) 无国家标准的, 考核单位产值能耗 (tce/万元): 单位产值能耗 ≤ 0.2, 得 10 分; 单位产值能耗 > 0.5, 不得分。		

序号	指标名称	评价要求	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	自评分
4	通用设备能效水平 (最高 10 分)	节能装备应用比例 $\geq 50\%$		
5	重点工业产品碳足迹核算与分析 (最高 10 分)	碳足迹核算产品类别占比 $\geq 30\%$		
6	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 (最高 10 分)	按照《工业企业和园区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指南》，建设并运营具备能耗查询、能源消费量和强度计算、能源消费分析与用能策略推荐、能效对标、能流分析、能效平衡与优化、用能与碳排放预算管理、碳排放核算、产品碳足迹核算、供应链碳管理、碳核查支撑、碳资产管理等功能的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。按照实现功能数量得分，实现 10 项以上功能，得 10 分。		
7	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(最高 10 分)	达到相应行业节水型企业国家标准，得 10 分。 无国家标准，考核单位产品取水量：达到国家或地方用水定额先进值，得 10 分；不满足通用值，不得分。		

序号	指标名称	评价要求	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	自评分
8	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(最高 10 分)	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≥95%，得 10 分；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<60%，不得分。		
9	碳排放信息披露 (最高 5 分)	通过可持续发展报告、ESG 报告、零碳工厂建设报告等载体，定期公开披露碳排放信息、产品碳足迹信息、零碳工厂建设成效等。		
10	加分项 (最高 6 分)	获评省级能效标杆：+1 分 获评国家级能效领跑者：+2 分 最高 2 分		
		获评省级节水标杆：+1 分 获评国家级水效领跑者：+2 分 最高 2 分		

序号	指标名称	评价要求	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	自评分
		采用《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装备推荐目录》《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、技术和装备目录》《国家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先进适用工艺技术设备目录》《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》《绿色技术推广目录》范围内的先进技术和设备 1 项，+1 分；2 项及以上，+2 分 最高 2 分		
总分				